

股票代码：002403

股票简称：爱仕达

公告编号：2024-023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章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股东大会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7日

8、出席对象：

(1)截止2024年5月1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9、会议地点：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第四街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9、10、11为等额选举		
9.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4人
9.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一项：陈合林	√

9.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二项：陈灵巧	√
9.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三项：林富青	√
9.04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四项：肖乐心	√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3 人
10.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一项：孙红梅	√
10.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二项：蓝发钦	√
10.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三项：葛晓奇	√
11.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2 人
11.01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一项：陈俊朝	√
11.0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二项：朱巧丹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 9-11 均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其中应选非独立董事 4 名，应选独立董事 3 名，应选非职工代表代表监事 2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提案 10 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上述提案 7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应持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24年5月22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浙江省温岭市经济开发区科技路2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75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4年5月22日，上午9：00—11：00，下午1：00—5：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温岭市经济开发区科技路2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6-86199005

传真：0576-86199000

邮箱：IR@asd.com.cn

联系人：孙泽军

5、会议预计半天、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

(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如下表）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累积 投票 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9.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4 人			
9.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一项：陈合林	√			
9.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二项：陈灵巧	√			
9.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三项：林富青	√			
9.04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	√			

	人的议案》第四项：肖乐心		
10.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3 人	
10.0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一项：孙红梅	√	
10.0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二项：蓝发钦	√	
10.0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三项：葛晓奇	√	
11.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2 人	
11.01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一项：陈俊朝	√	
11.0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二项：朱巧丹	√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4、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 5、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03”，投票简称为“爱达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 9，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4 位。

② 选举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 1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3 位。

③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如表一提案 1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